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7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省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郴州市金融办联合举办的“资本三湘·楚光新程——2025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14:00—17:00。

届时公司的经理、董秘秘书处经理或证券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将在深交所公司2024年至2025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6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4),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本次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段。

5.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他人出席会议。

(2) 网络投票: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星期五);

7. 本次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9月5日,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制度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

湖南省益阳长常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 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项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治理机制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
2.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公告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27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 特别说明

提案1.00、提案2.01和提案2.02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的重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开披露。

3. 现场会议与会股东的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进行登记;若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证券代码:600012 证券简称:皖通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5-039
债券代码:242121 债券简称:25皖通01
债券代码:242467 债券简称:25皖通V1
债券代码:242468 债券简称:25皖通V2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15:00—16:00通过电话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了2025年中期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2025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披露。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5年9月10日,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余冰先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吴长明先生,独立董事童立生先生、财务总监黄生先生、董事会秘书丁瑜女士及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 请简要介绍一下公司2025年中期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目标。

2025年上半年,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迎难而上,主动作为,持续深入推进“强经营、提质效”工作,顺利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公司运营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一是经营业绩取得新成绩。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7.41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33.49亿元),同比增长11.72%;利润总额人民币12.77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12.36亿元),同比增长3.32%;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9.6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0.5568亿元),同比增长4.65%;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0.5711元(去年同期:人民币0.5568元),同比增长4.65%。

二是资金运用效果显著。现金收回率高、泗许高速高架项目顺利落地;成功获配深高速定增份额,实现对外投资首次突破;圆满完成扩改建项目,促进航道进一步拓展现状,成功发行2025年乡村振兴公司债(第一期)人民币20亿元,精准落地27.708亿元并购贷款。三是经营管理取得新成效。深化拥堵治理,专项治理缓解堵点路段和易结冰路段,春运及五一等重大节日,路网平均畅通率在99.6%以上,位居全国前列;“应急车道引导系统”“皖美救援管理系统”入选交通部“保通保畅十大典型案例”;安庆长江大桥政府补贴模式顺利调整;徐淮阜高速全段托管项目顺利落地。

未来,公司将继续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加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激活创新动能,增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5-041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与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金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实业”)持有公司股份420,87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0%。近日,金石实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0,000,000股办理了质押手续并此前质押的本公司股份42,400,000股办理完成了质押解除手续。本次质押与解除质后,金石实业仍对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89,84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1.35%,占公司总股本的10.67%。

● 金石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460,345,5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3%,本次质押与解除质后,金石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9,84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9.52%,占公司总股本的10.67%。

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收到控股股东金石实业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近日,金石实业将所持有的本公司3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并于2025年9月9日在中证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3.本次股份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本次质押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股权投资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严重影响及公司生产经营。

5.在本次质押前,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金石实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会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7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省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郴州市金融办联合举办的“资本三湘·楚光新程——2025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14:00—17:00。

届时公司的经理、董秘秘书处经理或证券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将在深交所公司2024年至2025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6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4),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本次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段。

5.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他人出席会议。

(2) 网络投票: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星期五);

7. 本次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9月5日,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